

天合新媒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月5日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月16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谭瑞岗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谭瑞岗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其在担任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，表现出了较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、尽责的工作精神。根据公司、大信的实际情况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决定大信不再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。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天合新媒（北京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5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将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

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天合新媒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天合新媒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6 日